

长春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城市管网及污水处理中央补助资金的通知

长财城指〔2020〕2136 号

长春城投建设投资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：

根据省财政厅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城市管网及污水处理中央补助（城市黑臭水体治理、地下综合管廊）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吉财建指〔2020〕1067 号），现将 2021 年中央补助资金 10000 万元提前下达给你单位，专项用于我市黑臭水体治理项目。

支出功能科目列“2110302 水体”，政府预算经济科目列“50701 费用补贴”，部门预算经济科目列“312 对企业补助”，资金管理类型为“项目支出”。

你单位要按照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（中发〔2018〕34 号）和《财政部关于印发〈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15〕163 号）相关要求，加强资金绩效管理，会同市建委科学合理填报绩效目标情况表，并报我局备案，审核确认后的绩效目标作为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依据。请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请你单位严格按照《城市管网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建〔2016〕863 号）、《城市管网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暂行办法》

（财建〔2016〕52号）有关规定，加强资金监管与预算执行，确保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有效。

附件：绩效目标申报表

长春市财政局
2020年12月21日

附件：

绩效目标申报表（可自行修改）

（ 年度）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

预算部门（盖章）

填报日期： 年 月 日

项目名称				
预算部门及编码		基层预算单位及编码		
项目属性		新增项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延续项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项目期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：		
		其中：财政拨款		其他资金
绩效 目标	年度目标			中长期目标
	目标1： 目标2： 目标3：			
年度 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 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1:	
			指标2:	
			
		质量指标	指标1:	
			指标2:	
			
		时效指标	指标1:	
			指标2:	
			
		成本指标	指标1:	
			指标2:	
			
		
	效果 指标	经济效益 指标	指标1:	
			指标2:	
			
		社会效益 指标	指标1:	
			指标2:	
			
		生态效益 指标	指标1:	
			指标2:	
			
		可持续影响 指标	指标1:	
指标2:				
.....				
满意度指标		指标1:		
		指标2:		
			
.....			